**农机购置补贴操作流程图**

实行自主购机，定额补贴，先购后补，县级结算, 直补到卡（户）方式。

**步 骤**

**操 作**

第一步：自主购机

购机者向县农业农村部门提供相关材料：

1. 有效身份证明（个人凭身份证、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凭组织机构代码证）原件及复印件；
2. 补贴机具；
3. 购机发票原件及复印件,合格证（铭牌）；

4、企业承诺书、用户承诺书、购机报价回执单；

5、牌证管理机具行驶证原件及复印件；

6、购机交易流水、银行账号。

县农业农村工作人员对购机者提交相关材料进行审核。核验合格机具，喷印补贴机具编号标识，人机合影。

县农业农村部门工作人员打印《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申请表》。同时收齐材料。

第三步：补贴发放

公示：县农业农村部门公示受益对象信息，公示不少于7天。

补贴资金发放意见：公示无异议后，县农业农村部门向县财政部门出具补贴发放意见。

第二步：申请补贴

直接到卡：县财政部门根据县农业农村部门出具的补贴发放意见，把农机补贴资金直接发放到卡。

购机者自主选机购机，并对购机者行为和购买机具的真实性，公职人员不得享受农机购置补贴政策，承担相应责任义务。